附件1：

纳木错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调整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保护区名称 | 地理位置 | 主要保护对象 | 调整类型 | 调整原因 | 原范围和功能区（公顷） | 调整后范围和功能区（公顷） | 申报单位 |
| 纳木错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 |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当雄县、那曲市班戈县 | 野生动物及湖泊、沼泽湿地生态系统 | 范围和功能区调整 | **范围调整：**1.将保护区周边生态保护价值较高的保护空缺区域调入保护区范围；2.将乡镇等规模化社区所在地调出保护区范围；3.依据自然地形、地物对保护区范围进行修正；**功能区调整：**1.将念青唐古拉山、纳木错湖面等生态保护价值较高的局部区域由实验区调整至核心区；2.将区内重点道路建设区域、多加寺及其周边地质灾害隐患区、恰多寺遗址及圣象天门区域等保护发展矛盾区域由核心区、缓冲区调整至实验区。 | 总面积1089829核心区350207缓冲区259160实验区480462 | 总面积1088516核心区341354缓冲区218531实验区528631 | 拉萨市人民政府、那曲市人民政府 |